

## 1 “姥姥的职责，逃不了”

失眠，焦虑。

天刚蒙蒙亮，54岁的北京退休职工韩晓华就担心自己起晚了，生怕女儿女婿去上班，独留1岁的外孙女在家出意外。

她和女儿、女婿的交接班时间是每日早7点10分、晚7点半。每晚等她到自己家时，已接近10点了。

陪伴女儿中考、高考、找工作，再到选房子、办喜事、伺候月子，如今又帮着看孩子，韩晓华觉得自己就是“上了发条”的慈母。她想跟女儿请几天假，去一趟丽江歇歇，一直说不出口。

“不是怕女儿怪我，是她和女婿太忙，年轻人有一份工作不容易。”韩晓华说。

如韩晓华一样，从临沂赶来济南的张春兰也在给女儿看孩子。为了啥？“这就是做姥姥的职责，谁也逃不了！”张春兰笑道。

著名社会学家费孝通曾提出，中国的代际关系是反哺模式，亲代抚养

养子女，子代赡养亲代。

很难说父母为子女做饭看孩子的现象，算不算违背了上述“反哺模式”。或者说，这算不算“啃老”？

不可否认，在中国经历的这一波发展大潮中，年轻人面临着巨大的工作、生活压力。接受父母提供的生活服务甚至财力支持，也相当普遍。

每周五和周日，小夫妻陈大川和李楠楠的母亲就会出现在替班照顾孩子路上，一个从济南到北京，一个从北京回泰安。

月收入3600元，还房贷和信用卡就占了大半。陈大川坦言，自己30岁了，却还在向家里要钱，这让他在亲友面前抬不起头来。

但生活催促着陈大川们继续向前，也催促着中老年人去接受这一现状。

最终，当“啃老”被大多数父母心甘情愿地接受时，便成为新的家庭伦理。



在济南最大的社区之一名士豪庭，小区花园每天都被成群的老人和宝宝“占领”。操着各种方言的老人三五成群，讲述着他们从五湖四海来这儿看孩子的心得。

这样的场景在城市随处可见。接送孩子，买菜做饭，甚至买房排队，都少不了老人的身影。

这算是父母的“颐养天年”，还是子女的“啃老”？时代在变，家庭伦理也在变。孰是孰非，辩也辩不清。

本报记者 张榕博

## “啃老”—— 时代“透支”的新伦理

### 2 不愿“啃老”被骂不领情

尽管仍有很多声音反对“啃老”，并认为这是年轻人缺乏独立意识的体现，但在今年6月通过的《山东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》中，防止“啃老”的条款中加了一个限定词——“恶意”。

对此，法律专家解释说，立法内容一方面尊重传统的家庭伦理，一方面也要适应当前社会的实际需要。直白地说，法律并不完全否定“啃老”。

父母爱子女，早有“孺子牛”的典故。《左传·哀公六年》记载，齐景公十分疼爱庶子荼。有一次，父子俩在一起嬉戏，齐景公作为一国之君，竟口衔绳子，让荼牵着走。不料儿子跌倒，把齐景公的牙齿拉折了。

由此可见古人爱子之甚。如今亦然。

网名“潇洒小姐”的云南网友发帖“诉苦”：自己从小到大都是靠父母养活，好不容易找到工作不再“啃老”了，反被父母骂不领情。

“我说，我有工作啦，不想用你的钱。一用你的钱，我就感觉我不孝。我妈就急啦：你是我女儿，我赚钱就是赚给你的。你妈的钱你都不要，咋这么不领情呢！”

由此可见，在“啃老”并不危及父母生存之前，父母再怎么溺爱仍不为过。

北京大学人口研究所教授穆光宗曾撰文指出：“孝就是使带给父母的满足效用最大化。”如今看来，帮助儿女买房、让儿女有出息，就是当今父母的最大满足。

还有一句话，或许人们听得更多，就是“不孝有三，无后为大”。在山东，许多天天被父母逼婚、逼孕的年轻人都深有同感。反观如今父母对子女的经济投入，大部分不在创业上，而是买房、买车、照顾下一代上，生怕子女因为没钱结不了婚、断了后。

### 3 古人“啃老”是讲可持续的

那么，讲孝道的古人就不“啃老”吗？这其实也是误解。

老话说“在家靠父母，出门靠朋友”，这在古代非常受用。不过此“家”非今天之一家三口的小家庭，而是聚居于一地的大家族。

北京大学历史系副主任王新生说，这是一个放之东亚而皆准的老理。过去，人们以家族为单位群居在一起，共同耕作，共同生活。在一个屋檐下，子代不仅有经济与生活上的“啃老”，还有知识与文化上的“子承父业”，并且分享父母的“朋友圈”，一代代继承下去。相反，如果一个家庭成员离开家族，便很难在社会上立足。

举例来说，影响山东的28个文化世家当中，济宁孙氏、聊城杨氏、聊城傅氏、济南房氏等家族，都经历了祖辈农耕创业、诗书传家、数代之后入仕做官再反哺后代的过程。

即使在上世纪80年代计划生育以前的中国农村，家族生活依然流行。

不过，历史上的“啃老”有一个“还款期”。山东师范大学历史系副教授周尚兵说，这就是子女反哺父母，不同于今天简单的赡养义务。

“集体主义的大家庭没有绝对的‘啃老’，因为每个人既是生产者也是消费者，子女到了成年，就要反哺父母和家族。”至于反哺形式，除了经济层面，《弟子规》和《孝经》中还有具体规定。例如，父母仙逝，子女需守孝三年。

此外，古代虽然有嫡子继承祖业的传统，但原则上不倡导分家。比如徽商，每个家族都会建立“公共基金”，每个参加劳动的人都有“份子钱”，好吃懒做者拿得少一点，但也不至于饿死。

由此可见，古代人“啃老”，是讲可持续发展的。

王新生说，在工业化替代农耕文明以后，人们从家族中分离出若干个小家庭。子女成年结婚后，父母与子女之间在物质与精神上彼此独立，传统投入与反哺的代际关系实际已被打破。但今天的房价、物价、教育、医疗等发展成本高昂，让成年子女不得不继续向父母寻求支援，而父母能获得的“反哺”，则仅剩精神上的满足。

### “无限啃老”

### 4 的风险

最近，韩晓华被查出疑似淋巴癌，这让她有些担心：“如果我累病了，积蓄也花光了，儿女能给我什么？”

这是许多年轻人没有认真想过的。

陈大川庆幸自己的父母有一份稳定的退休金，养老不愁，但他的同事小鲁却没有这么幸运。

小鲁的父母放弃了农村的土地，跑到北京照顾儿子一家，结果没几年竟双双患病。小鲁没想过，父母如今除了他，已经没有退路。

实际上，在欧美及日本等发达国家，也存在相当数量的“啃老族”。不过，这些国家的家庭收入和社会福利都较高，“啃老”也是“有限负担”，父母尚能从容应对。王新生说，正因为有这一层物质保障，日本社会的传统忠孝观念才延续至今。

但在中国，年轻人生存压力巨大，老年人群体数量剧增，社会保障兜底作用却不明朗。因此，有专家担心，“无限啃老”终有一天会导致家庭关系破裂。

这并非空穴来风。

《北京日报》曾报道，北大高材生小魏游手好闲，厌恶劳动，“啃老”10年，被父母告上法庭，要将其赶出家门。

有律师甚至建议，做父母的应该向子女要一张欠条，如果子女未尽到赡养义务，父母就可以拿着欠条要求子女偿还付出。

当然，当一切回到家庭伦理本身，又有几个父母会要求子女“还款”呢？

“如果能让我的子女有出息，我也会不遗余力地帮助他，代代相传嘛！”陈大川如是说。